

达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达市工改办〔2024〕6号

达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 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一件事”工作方案》 (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东部经开区管委会;
市级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一件事”工作方案》(试行)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达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4年6月28日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四川省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工作要点〉的通知》（川办发〔2024〕14号）精神，进一步提高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作质效，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导向，以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为目标，通过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推动服务模式创新，持续提升工程项目联合竣工验收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企业群众办事满意度、获得感。建立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标准体系，改进建设工程竣工现场验收监管方式，实行联合验收、限时办理。

二、适用范围

本意见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法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三、验收原则

竣工联合一件事遵循“统一申报、一口受理、联合勘验、并行推进、限时办结”的原则。

四、验收事项

竣工联合验收事项主要包括：建筑工程竣工规划土地核实“多验合一”、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建设工程项目国家安全事项竣工验收、建设工程项目人防工程竣工验收等。

五、申请条件

建设工程满足《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的竣工验收条件，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质量监督机构依法实施监督。

六、主要任务

（一）拓宽“一窗全办”。在各地政务服务大厅设置“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窗口”，推行窗口无差别受理工程建设项目联合竣工验收一件事业务。实行“前台一窗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避免建设单位与多个部门反复沟通协调。

（二）优化“一张表单”。按照“一份办事指南，一张申请表单，一套申报材料，完成多项审批”的运行模式，将规划、消防、人防、档案验收、等事项纳入“一张表单”管理，制定精简统一的办事指南、申请表单和申报材料清单。

（三）推行限时验收。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实施“一窗进出、统一受理、联合踏勘、联合验收”的运行模式，组织协调相关部门按规定时限完成审批。取消各种无法律法规规章依据或行政机关自行设定的前置审批服务事项及审批涉及的中介事项，实现建设工程审批能减尽减、能合则合，最大限度地简化审批环节。

(四)改革验收方式。参加现场联合验收的建设、自然资源、国动等部门，可以依据需要到现场进行验收核实，现场签署竣工验收意见，履行部门（单位）审签手续后将验收合格文件统一提交至综合窗口，由综合窗口出具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视为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企业无需再单独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工作，强化部门协同，切实高效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一件事”落地落实。各专项验收部门要做到责任到岗、落实到人，形成一套标准明确、运转流畅的运行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强化监督落实。加强联系、相互配合、协同推进，严格执行《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4部门关于进一步优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的指导意见》（川建审发〔2023〕219号）有关规定。改革推进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研究解决，并视情况将处理结果报送市级有关部门。

(三)积极引导宣传。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加强对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改革工作和成效的宣传，引导建设单位、建筑业企业和社会公众充分知晓改革内容、准确把握改革政策、自觉应用改革成果，为改革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 附件：1.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一件事”事项清单
2.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一件事”办事指南
3.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一件事”申请表
4. 达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报告（意见）送达通知书

附件 1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一件事”事项清单

一、主线事项

- 1、建设工程竣工规划土地核实多验合一；
- 2、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二、选择性事项

-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
- 2、建设项目易地建设人防工程竣工验收
- 3、建设项目人防工程竣工验收
- 4、建设项目国家安全事项竣工验收

附件 2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一件事”办事指南

一、适用范围

本意见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法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二、申请原则

按照自愿原则申请。

三、事项审查类型

联合预审、并联审批。

四、审批依据

国办发〔2019〕11号、川办发〔2019〕31号、川办发〔2024〕14号、达市府办〔2019〕18号，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

五、受理机构

达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

六、决定机构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审批职能部门。

七、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八、办结时限

10 个工作日(符合法定申报条件、资料齐全合规、正式受理时开始计时)。

九、结果送达

当场送达、快递送达、上门送达、自助打印。

十、咨询途径

咨询电话：0818-2523182，

窗口咨询方式：达州市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C 区 105、107 号；

网上咨询方式：四川政务服务网：www.sczwfw.gov.cn

十一、监督投诉

0818-12345

十二、办公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凤西街道白庙社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街交界处
达州市政务服务中心（马踏洞新区）2 楼 C 区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无差
别受理窗口 105 号、107 号；

十三、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09:00-12:00 下午：13:00-17:00

备注：法定节假日除外；。

十三、预约服务

节假日开展预约服务。

附件 3

达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一件事”申请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工程等级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政府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社会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型社会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		□ 园区内工业、仓储及生产配套设施项目		□ 政府投资		
	线性市政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筑使用性质		
类 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申请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土地核实“多验合一”、 <input type="checkbox"/>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国家安全事项竣工验收）；						
项目代码				造价（万元）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用地许可面积		用地面积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设许可规模		竣工建设规模			
房建类	层数	地上 层，地下 层		建筑面积			地上 m ² , 地下 m ²
	计容建筑面积		绿地面积			车位数	
	建筑栋数					建筑高度	
市政类							
消防设计审查文号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开、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盖章)			
	信用代码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盖章)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盖章)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盖章)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盖章)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施工图审查机构				项目负责人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监督负责人		

一、必要性办理事项

审批事项	材料类型	提交情况
联合验收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条件核实和建设用地检查核验申请表； “多测合一”成果报告文件（或工程竣工规划测绘图及测绘成果报告、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成果报告、不动产测绘）； 土地权属证明文件：不动产权证书（或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或划拨决定书）； “多验”	1、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条件核实和建设用地检查核验申请表；2、“多测合一”成果报告文件（或工程竣工规划测绘图及测绘成果报告、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成果报告、不动产测绘）；3、土地权属证明文件：不动产权证书（或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或划拨决定书）；4、规划条件、

	“合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其附图、附件（依法审定的设计方案、坐标定位图等）；5、建设档案资料审核意见书；6、违法建设处理结果	
	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	1、应当归档的文件资料（电子文件、工程照片、录像等）；2、地下管线竣工测量成果、地下管线工程项目准备阶段文件、监理文件、施工文件、竣工验收文件和竣工图（地下管线工程）	

二、选择性办理事项

并联、并行阶段	联合验收事项	是否办理
联合验收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1、消防验收申请表(含公章)/消防验收备案表；2、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带竣工章 PDF 电子版）；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1. 工程涉及人防内容的变更及需送审变更的相应审查及批准文件；2. 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交底纪要；3. 各批次《人防防护设备进场检查记录表》、各阶段《人防工程隐蔽阶段施工、监理现场自检表》、各阶段“防护设备(门框)隐蔽检查记录表”、各阶段《人防工程隐蔽检查记录表》、各阶段《人防工程整改回复报表》、《人防工程竣工验收阶段施工、监理现场自验表》；4.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竣工报告》、《人防工程质量评估报告》、《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人防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建设、施工、设计、监理单位《人防工程质量评估报告》；5.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产品质量安装检测综合报告；6. 人防工程平战转换

	预案、工程质量保修书；7、人防工程竣工图（建筑、结构、水、风、电）	
建设项目国家安全事项竣工验收	1、《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申报表》；2、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强弱电系统的施工单资质证明；3、《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竣工检查验收申请书》；4、结施图（竣工图）、建施图；5、建设项目的强弱电系统（包括：电话通信系统、卫星电视接收系统、中心音响系统和监控系统）竣工图（包括主要设备的布局，选定敷线路由和控制中心的地点，制定系统配置，提出拟选用的主要设备和器材，绘制系统图）	
三、同步推进事项		
工程竣工验收（与联合验收同步推进）	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设计、勘察、监理单位进行验收，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对验收进行监督。	1、工程竣工报告及相关附件。2、施工、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4、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证明文件。5、工程质量保修书。6、基础、主体、节能、防雷、电梯、等主要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及《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7、工程竣工验收准备会议纪要及质量问题的整改回执
四、涉及主要中介、市政服务事项		
1、具备资质测绘公司出具的测绘报告；2、具备资质检测公司（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含防雷、电梯等）		
市政公用服务接入	供水、排水、供电、燃气、广播电视台、通信等市政公用服务接入	由水务集团、电力集团、燃气集团、通发办等依法履行职责

注意事项：

- 1、此表格须用 Excel 格式填写。
- 2、建设单位可同时申请联合验收一件事所有事项，提交一份申请表、申请材料。
- 3、提交复印件的资料，应加盖建设单位鲜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 4、选择性办理事项由建设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申报。
- 5、人防易地建设需提供人防易地建设缴费认可书。

附件 4

达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报告 (意见)送达通知

:

X 年 X 月 X 日，组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对你单位项目开展了联合验收工作。参验单位通过现场勘查和查阅资料，出具了各自的书面验收报告（意见），现送达给你单位。

验收意见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意见：

(签章)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意见：

(签章)

。 。 。

。 。 。

联合验收牵头部门相关审批用章

20××年××月××日